

证券代码：871990

证券简称：摩特威尔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上海摩特威尔自控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07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摩特威尔自控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张木根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提议召开，相关议案已获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不需要其他部门审议批准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8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报告和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摩特威尔：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8）、《摩特威尔：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5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1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中喜财审【2022】

S01482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编制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出具的审计报告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26,081,663.64 元，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1,106,148.80 元，根据公司 2022 年生产经营规划，本年度公司资金需求较大，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续聘 2022 年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3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所有股东均为关联方，故均未回避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修订公司章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修订公司章程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巨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陶珍妍、诸巨明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《上海摩特威尔自控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二、《上海巨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摩特威尔自控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摩特威尔自控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22 日